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发出，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时间、地点、方式及出席人数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 7 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范祥福先生因工作需要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规定，公司对《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做如下修订：

原文：

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多数，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须具备会计或财务管理相关的专业经验。

修改为：

第三条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四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占多数，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须具备会计或财务管理相关的专业经验。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现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提名人选资格审查意见，同意提名 Sathish

Krishnan 先生（简历见附件 1）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公司独立董事张鹏先生、马永强先生、李欣先生已就上述提名发表了书面意见（见附件 2），认为该董事候选人提名符合有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董事候选人符合有关任职条件，同意将候选人名单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调整的议案》

田冀东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董事会同意其自 2021 年 8 月 3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时，指定董事、财务总监蒋磊峰先生自 2021 年 8 月 31 日起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限不超过三个月。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

附件 1: Sathish Krishnan 先生简历

Sathish Krishnan, 男, 43 岁, 国籍, 印度, 印度管理学院班加罗尔分校 MBA。历任宝洁印度财务经理, 宝洁新加坡财务经理, 宝洁菲律宾财务副总监, 宝洁大中华区财务总监, 宝洁中东地区财务高级总监, 现任帝亚吉欧亚太区财务总监。

附件 2: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

本人作为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有关规定要求, 在本人所了解的事实范围内, 就下列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提名符合有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董事候选人符合有关任职条件, 同意将候选人名单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独立董事: 张鹏、马永强、李欣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